

拉 塞 拉 斯 摇

一个阿比西尼亚王子的故事

塞繆尔·约翰逊摇著

王增澄摇译

约翰逊的《拉塞拉斯》随谈

王增澄

十多年前动笔翻译《约翰逊博士传》,文字上历经磨难,迟迟得以交稿,总算了却了一心愿。这一译事过程在我脑海中留下不易磨灭的深深烙印,尤其对开创欧洲第一部“近代的”传记先河的詹姆斯·鲍斯威尔的首创精神和传主的博学多才、独出机杼一人编纂世界上第一部像样的英语大词典的顽强毅力,铭感难忘。但是,即使如此,却从未萌发译介传主本人的作品之念。虽然从客观现实看来,近数年来一些外国文学评论、翻译刊物和书籍中常提及塞缪尔·约翰逊其人,无形中隐约透露出他的一些作品还有其认识和阅读的价值。

去岁春末,忽接北京三联书店原总编辑沈昌文兄来鸿,提及我曾译过鲍斯威尔的大作,为何不把传主约翰逊本人的代表作《拉塞拉斯》译出。这一建议很自然使我忆起数十年前负笈金陵苦读英国文学史的情景。当时囫圇吞枣、浮光掠影地读过《拉塞拉斯》,至印象淡漠时才译《约翰逊博士传》,传中多处提及该书,犹如温习旧课,但却未思及译述该书。我琢之磨之,很快悟出移译该书的建议很有道理,不愧是四十多年老编辑的剀切之言,遂托人在南方两所大学寻觅原本,一时无法借到,无可奈何之下,只得请老沈从北京寄来该书的复印本,展卷重读,如见故人。当然现在重读后的理解程度,比前稍有提高,就这样不期然而然开始踏上介绍这位阿比西尼亚王子“生平轶事”的“征程”。

—

约翰逊虽文名很大,他的一些著述和论点至今在英、美文坛仍有影

响,可是对中国的年轻一辈还较为生疏,在讨论其创作的这本寓意很深的小说之前,概略式介绍一下作者生平,对读者进一步了解本书的内涵也许不无意义。

约翰逊(1696—1791)是位辞书编纂家、批评家和诗人,兼搞翻译和小说创作。他出生在英格兰斯塔福德郡的利奇菲尔德镇上一个书商的家庭,早年在家乡的小镇上受教育,于1715年去牛津大学彭布罗克学院求学。他短时间在一所小学担任过助理教员,觉得这种工作很繁琐,旋即弃教而另觅他职,后来在伯明翰找到一份为出版商搞打杂的工作聊以糊口。1725年他匿名出版一本杰罗姆·洛博神父的《阿比西尼亚纪游》的译本,并于同年娶比他大二十岁的孀妇伊丽莎白·波特为妻,给他带来巨资八百英镑。约翰逊始终对她怀有诚挚的依恋之情。后来他在利奇菲尔德镇附近开设一所小学,然而很不成功,只有八个学生,其中有一位以后成为剧作家的大卫·加里克。不久他就放弃这一冒险行动,于1727年由加里克陪同前往伦敦,开始文学生涯,先为《君子杂志》投稿,翌年发表讽刺长诗《伦敦》,旋即引起诗人蒲伯的注意,以后还发表另一篇讽刺诗作《人类欲望的虚幻》(1733),脍炙人口。他接着先后主编过期刊《漫步者》和《闲散者》,上面所发表的文章文笔酣畅,观点新颖动人,在当时文学界颇得好评。

及至1741年他执编的英语大词典一问世,他曾经一度企求切斯特菲尔德勋爵的赞助,在遭冷遇后现在翩然而至。约翰逊出于自尊,给切斯特菲尔德勋爵发出一封言辞恳切、语多讥诮的信,断然拒绝他沽名钓誉的“恩赐”,这信就成为后世传诵的经典名篇。随着大词典的出版,牛津大学也授予他文学硕士学位。约翰逊仍过着拮据的生活,直至其母去世,在这期间他为了弥补丧葬费用,奋笔疾书小说《拉塞拉斯——一个阿比西尼亚王子的故事》。这部小说充分反映了他对世态炎凉的体验和愤世嫉俗的看法。鉴于约翰逊蜚声文坛的功绩,政府从1759年起每年给他年金三百英镑,这就使他在荣誉和安逸中度过晚年。后来

牛津大学和都柏林大学分别授予他法学博士学位。

约翰逊晚年时虽为忧郁症所扰,精力仍还旺盛,除在所编的《莎士比亚戏剧集》中冠以著名的《序言》(1751年)外,还撰述十卷本煌煌巨著《英国诗人传》(1751—1755年),对后世文学始终闪耀着熠熠光辉。

与约翰逊同时代的英国作家和诗人哥尔斯密斯曾形象化地评价这位“词典约翰逊”：“他除外表外,没有一点熊的脾性。”虽然他有些粗鲁的举止和盛气凌人的作风,其实他是位心地温和并随时关怀他人的善人,他的家多年来作为很多人的栖身处,如威廉斯太太和外科医生莱韦特就是二例。他们借住在约翰逊家别无他求,全然是出于无依无靠和无亲朋好友。此外,约翰逊的品性是坦诚和有勇气,这些都充分表现在他的所有作品中。

总之,由于鲍斯威尔的生花妙笔对约翰逊的容貌、服饰和举止予以穷形极相的描绘,使后世读者更接近约翰逊其人,而当我们聚精会神地读约翰逊笔下的拉塞拉斯王子、妮卡雅公主和伊姆拉克、佩库埃等一批人物时,同样有娓娓道来、入木三分之感,给人留下难忘的印象。约翰逊的创作理论和创作实践是相一致的,他强调真实,怀疑虚构,认为“文学是现存的客观事物和实际进行的活动的一种公正的再现”,还认为“虚构的正当旨趣是传达真理”。他把艺术当作生活,是生活的一鳞半爪的反映,传布伦理道德上和心理上的真理。所以他在《拉塞拉斯》这一寓意小说中,让看破红尘的隐士来判断尘世俗务而进一步矫正人世间的神魂颠倒的心理。

二

如前所说,约翰逊创作《拉塞拉斯》的时期,正值其生命的盛年,阅世处事历经磨折,已积累了丰富的人生阅历,把历史小说和现实生活的内容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种种社会真情实况呼之欲出,维妙维肖地呈现在我们面前。此书表面上是以阿比西尼亚王子的轶事为描写对象,其实只是通过这个故事来作哲理上的辩论,恰恰是对当时英国社会中存

在的乐观主义的一次有力的抨击。整个书中穿插的一些故事,不少虽近似天方夜谭式的,但其中也不乏很多有声有色的文字,含义深刻,至今仍可引为鉴戒。这无疑是这一小说的历史功用。

作者以委婉细腻、曲折动人的笔触描写两个青年的故事——男主人公拉塞拉斯王子和女主人公妮卡雅公主生活在远离人群的深山密林中,过着优渥的生活,周围侍者众多,一切物质享受应有尽有,但他们精神上空虚,逐渐厌恶这种孤寂、乏味的笼中式的“囚居”生活。他们人生的小船在生存的波峰浪谷里坎坷前行,有限的欢乐中有痛苦,许多美好的回忆中夹杂着铭心刻骨的痛惜,如他们一度从山谷和深沟的接壤处凿洞逃出,从阉宫苑进入人间世界,以虔敬之心旁求俊彦(如伊姆拉克和隐士天文学家)指点迷津,企求持久的幸福,并深入民间体察民情,短期内同一些随行人员历尽艰苦,还没有找到理想的地方,而是比探访前有更全面的认识,觉得真正的幸福在遥远的异乡他国,一切只可随波逐流,忍受为上。他们最后在无可奈何下快地返回阿比西尼亚。

凡是读过这一篇幅不长的小说的人,很自然地会觉得许多描述鞭辟入里、发人深省,而作者落笔时却又游刃有余,容易让读者映入脑海。二百多年前英国社会中所存在的不少丑恶的现象,至今对很多人仍很熟稔,似乎还在我们周围晃动。如书中写到有的奸佞之人或“然守一道”者当权,只专门揭露他人弊端,往往把别人说得一无是处,还有的彼此攻讦,为自己专横跋扈预设前提。这一事实古今中外概莫能外,只是外国作家在描写异域社会现实时,很自然地把当时当地一些人的见闻和谈吐形象化地提出,便于参阅。又如王子和公主等一行人在探求人生真理和幸福途中,也顺便访古问道以开拓眼界,有一次公主的侍女佩库埃因害怕金字塔内的阴森可怕而没有入内参观,在外等候时不幸为一群路过的阿拉伯盗匪掳走,虽途中受尽苦难,倒也看到了她在封闭世界中从没有见过的世态人情。她见到在阿拉伯人生活的社会中,要贿赂官员和贪婪的人,有种现成的办法,即拱手送上钱去,一定悉数全收,有求必应。他们一行人通过拜访哲人,并在民居中短暂生活,

见闻大增,思想豁然开朗,深觉生活的优越并不是幸福的根由。在漫漫人生长河中,寻觅幸福的途径可说是探讨永无垠。

就艺术风格而言,本书对现代创作不无借鉴的价值。虽则篇幅不多,出场的人物不足十个,原文文字简练,作者在处理生活中的一些问题时,要言不烦、语多中肯,但故事情节的发展却合乎生活逻辑而跌宕多姿,吸引着读者慢慢读下去并细加品味。这位文学巨匠总是热眼看人生,关注的目光投向世态和社会。约翰逊善于描绘,能在浓淡得体的氛围中烘托貌似平淡的事实、含义确很深邃的内容,一些人生哲理言浅而味厚,事小而旨大,常萦绕读者脑际。这无疑是作品真的艺术魅力之所在。

原书选用美国纽约出版的《侏罗夫茨古典丛书》(悦读悦译译丛)版,编者格温·允·科尔布(芝加哥大学)在正文前附有塞缪尔·约翰逊的年谱一篇,十分简明扼要,有助于读者对作者生平的了解,兹移译于前。原书末本附有较详细的《书目提要》,这在西方读者眼中是必不可少的好材料,我们不少读者很可能视同蛇足,为节省篇幅计,经再三思忖,决定删而不存。

多年来我对约翰逊的生平、文字不断有所涉猎,体会渐深,但毕竟因英、中两种文字相差甚大,表达很为不易。译文和这篇译序中难免糅杂赘词和欠当之处,还望博洽高明的业内人士和读者有以教我,毋任欢迎之至。

一九八五年 圆月 圆原日

于无锡轻工大学

原书编者导言

格温·允 科尔布

虽然约翰逊心中已怀有作品中所表露的主要看法,但是他写作《拉塞拉斯》的历史的直接原因,似乎与他在 1739 年 1 月经历丧母之痛有密切的关系。他母亲以九十高龄驾鹤西归。鲍斯威尔在其撰写的传记^①中有充分的证据提及,约翰逊写这篇轶事的旨意在“支付丧葬费用”和“还清他母亲生前欠下的少些债务”。鲍斯威尔接着写道:“他[约翰逊]告诉乔舒亚·雷诺兹爵士^②说,他一星期中一连几个晚上构思谋篇,每当写出一部分就交付印刷厂,后来从没有通读一过。”伦敦三位颇孚众望的书商是本书的联合所有人,兼办发行,他们是罗伯特·道迪斯莱、威廉·约翰斯顿和威廉·斯特拉恩,其中斯特拉恩也是承印人。三位业主初版时付给约翰逊一百英镑,第二版时又付二十五英镑。《拉塞拉斯》1749 年 1 月 1 日为八开本两卷本,尽管他对乔舒亚·雷诺兹爵士讲过被传为信以为真的话,约翰逊仍稍作订正,第二版于同年 12 月 1 日付梓问世。在 1749 年和 1750 年^③间各版印刷总数必定达到 1000 多版,而正如本版所表明的,趋势何时渐减,实难先作预料。

像其他许多艺术作品一样,曾有人从几个不同的方面阐释《拉塞

① 指苏格兰传记作家詹姆斯·鲍斯威尔(1733—1796)的成名作《约翰逊博士传》。——译者

② 雷诺兹(1701—1793),英国肖像画家,1768 年创建皇家美术学院并任院长,主要作品有约翰逊博士像、希斯菲德勋爵像,并著有《艺术演讲录》。——译者

③ 此《导言》写于本版出版之时(1750 年),故有此说。——译者

拉斯》。譬如早期有位评论家提醒有可能成为读者的人注意,不要为书名所误导,并且坚持认为,“讲故事不是作者的专长”,不适当地把约翰逊这本书跟传统的这类“东方”罗曼蒂克相类比,以《一千零一夜》^①为例。多数文学史家虽然承认著作和一般小说之间的基本差异,但仍不得不依照术语来评价《拉塞拉斯》(如动作的统一性,悬念的成分,人物的戏剧性等),通常适用于小说结构和创作技巧。在过去十年间两位批评家曾论证说整个故事可作为“喜剧”来读,然而一位评论者却提出,《拉塞拉斯》和约翰逊的极为严肃的诗《人类欲望的虚幻》的相似之处,可是别的人却又指出在书的后半部分则有喜剧明显的“隐晦模糊”。

这些阐释中的每一论点,对强调约翰逊作品的显著特征倒帮了很大的忙。这故事,确实含有东方爱情故事合乎规格的外部装饰,以此作为异国情调的背景,还有出身望族的男女人物、隐而不露的身分、框架式故事中的故事带有层出不穷和多少有些吸引人而欲一看究竟的冒险历程——侍候王家的出身贵族的未婚女子佩库埃的被诱拐和回归。本书像一部典型的小说一样,也由众多人物的稍长的对话组成,这些人物都有一定的个性,他们通过对话来开展一连串活动,使其进行下去,并最后合乎自然地结束。因此,虽然其主旨很少是纯然喜剧性的,但是却有一系列颇饶有趣味的段落,以及各式各样人物尽在其中的几个插曲,主人公也身在其中,则写来显得唐突可笑。

不过即使把《拉塞拉斯》匆匆被阅一过,也足以使不熟悉的读者相信,从重版的次数和评论界的赞誉来判断,既不是东方罗曼蒂克故事,也不是小说和喜剧可以胜任描述所说的卓萃的文学名著的内容和结构。从开篇的句子至最后一章,幸福的问题——它同人性和外部世界的关系——就形成作品主要关心的事和主要的决定因素,根据这些情况,关于该书结构的一些问题也许就可给予满意的答复。因此依照许

① 此书旧译《天方夜谭》。——译者

多评论者所用的分类,不妨把《拉塞拉斯》称作道德讽喻故事或寓言,这是18世纪文学中的一种普通体裁。王子和他的同伴的故事,可以认为是表达思想感情的工具,向读者提出关于幸福的言之凿凿的见解,并向读者反复灌输有关显示人性条件的明确看法。概括而言,全书的“教训”有几分像这种内容:人性——对“妄想”的无止境的“渴望”——还有世间造化充其量提供的微乎其微的幸福,这种幸福常常是偶尔出现的、往往是昙花一现和不足取的,而在抗衡主宰生活中的凄凉悲辛时情况就是这样。达观的人注意到他本身的局限性,只有到这种程度,他才会认识到寻找持久幸福的徒劳(尽管这种寻寻觅觅对人说来几乎都是不可避免的),祈求生命和高洁的德行都无补于事,指望永生和上帝恩赐完全的幸福,二者在世间都是做不到的。

约翰逊在写《拉塞拉斯》之前,曾有两件创作方面的成果,其一是《人类欲望的虚幻》(是对尤维纳利斯^①的《第十讽刺杂咏》的“仿作”),其二是编印期刊《漫步者》(第1卷第1期),阐明相似的人类生活的见解,并向读者强调类似的道德上的教训。而且他在自己主编的期刊《漫步者》上,还利用阿比西尼亚国王西格德的故事传播他寓教于事的内容,下定决心要彻底放松、高高兴兴地过上十天,搬至孤立的岛上乐园,远离尘嚣,他反复实践各种设想意在创造幸福,无奈一无成就,直至第八天他女儿患病,才结束他的苦思冥想的计划。约翰逊决定写体现同样一般主题的第三篇文章时,他又选择写篇叙事文作为基本方案,并把阿比西尼亚王族中的一员作为刻意描写的主要人物。虽然在《漫步者》上面的西格德从普通世界迁移到僻静的隐居岛上寻求心灵的满足,可是拉塞拉斯却反其道而行之,从僻静的山谷来到日常的世界,徒劳无益地寻觅他埋藏在内心深处的愿望。

持久的幸福曾经常常,也许可说极习以为常地与遥远而有异国情

① 尤维纳利斯(或译“玉外纳”,~~还? — 莫? — 莫?~~),古罗马讽刺诗人,撰有传世讽刺诗16首,抨击皇帝的暴政,讽刺贵族生活的骄奢淫逸和道德败坏。——译者

调的乐园的生活同等对待,如亲眼目睹一个太平洋岛屿的魅力,或者是我们时代的“香格里拉”^①的吸引力,而在《拉塞拉斯》开头几页对人类不幸福的描写,恰恰在这骨节眼上却为约翰逊关于缺乏人间幸福的论点提供了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论据。就书中有关阿比西尼亚社会背景五花八门的细节来说,约翰逊很可能受惠于杰罗姆·洛博神父的著述《阿比西尼亚纪程》,他把此书于1751年从法文译成英文。洛博的书中有几个引喻,例如把“拉斯拉·克里斯托”们认同是“陆军中将升至西格德苏丹王”,而本书也提到古代的囚禁政策,为了政治稳定,以及考虑到阿比西尼亚皇帝的男性亲属,直至诏书颁发登基之命,应该荐举他们继承王位为止。可是洛博可怖而基本准确地描写出皇家监狱,这是位于阿姆哈拉王国境内巉岩形成的荒芜的绝顶上,王子们在那里“度日如年”,过着“意气消沉”的生活,显然这种生活同《拉塞拉斯》中所描述的“幸福幽谷”中令人愉悦的事物很少有共同之处,在那里形成的观念应归于富有浪漫色彩的传统,这在17世纪时是流传很广的。依照这种迷人的幻想(在其他一些游记书中,在珀切斯^②游记中有所发现,此书写于1726年),皇家的隐蔽的场所是一座名副其实的领土内的乐园,由于下列一些适当的引人注意处而更显光彩:气候温和宜人、碧波荡漾的小湖、草木繁茂而绿意盈然的花园、无害的动物和美丽的鸟,还有美仑美奂的宫殿、富饶的宝藏和宏伟的图书馆,而还有一些严肃的教师,他们向那些养尊处优的孩子们教授各种课程。值得注意的是约翰逊在利用富有幻想的虚构传说时,他遵循弥尔顿^③在《失乐园》和詹姆斯·汤姆逊^④在《四季》

① 杂处异境者指人间理想乐园或世外桃源,纯系乌托邦式的想法。——译者

② 塞缪尔·珀切斯(1633—1704),英国圣公会牧师、游记和探险作品编纂者,有《珀切斯游记》源卷存世。——译者

③ 约翰·弥尔顿(1608—1674),英国诗人,对17世纪英国诗歌创作产生巨大影响,主要作品有长诗《失乐园》、《复乐园》和诗剧《力士参孙》等。——译者

④ 汤姆逊(1700—1748),英国诗人,主要作品有歌咏自然的无韵诗《四季》、长诗《自由》等。《四季》开创以后,18世纪浪漫主义诗歌之先河。——译者

中的榜样 ,为柯勒律治^①以后在《忽必烈汗》中使用它预作准备。

《拉塞拉斯》第一部分逐渐显露没有持久的幸福 ,以及在天堂般的“幸福幽谷” ,不满意的事还是占上风 ,随处可见。第二部分则透露平常的世俗世界里的同样情况。因为关于幸福唯一留下的场所 ,大概完全没有通向幸福的方法这一点——在这一点上也许没有人能够想象出可能的幸福——实际上 ,这两部分做到对各种地方的勘察 ,在那里很可能发现幸福。

在第二章我们会认识阿比西尼亚王子。拉塞拉斯行年二十有六 ,是一位正值青春年华的男子 ,正逢其时 ,当时世界的一派新奇足够使生活愉快而有趣 ,他具有庄重、品格高尚、永不满足和有点儿天真朴实的品格 ,这种个性极其适合兼起道德故事的作用。他由于厌烦幽谷深处的舒适环境 ,他清楚地认识到 ,人的本身特有的幸福 ,和动物的满足是不同的 ,他对没有这种幸福而深感遗憾。他试图获得这种幸福 ,途径是寻觅能告诉他寻找永久幸福这一处方的那个人 ,这种长期萦回脑际的非分的想法 ,就构成书中的主要“故事” 。第三章至第六章中他思想和行动的记录 (包括同其他人物邂逅相遇事) ,对引起叙述有用 ,并且也详尽阐述约翰逊关于幸福数量有限 ,而却瞬间飞逝的特性的一些看法。

拉塞拉斯经过尝试和排除逃出这深山幽谷的所有可能的途径后 ,遇到诗人伊姆拉克 ,是这传说故事论旨最重要的建议者 ,仅次于王子本人 ,在全部活动中起着主宰作用的人。伊姆拉克的自传 ,除了表明他是很聪明伶俐的人外 ,完全可以实施从监狱逃跑计划 ,并且他的经历也足以在拉塞拉斯的生活的选择中指导他 ,却不可或缺地有助于约翰逊对尘世幸福失去信仰所作的说明。首先 ,这是一位十分多才多艺的拉塞拉斯的历史 ,他已届成年 ,生性聪慧 ,但是没有幸福 ,也许可以说 ,当拉

① 塞缪尔·柯勒律治 (1797—1834) 英国诗人 ,评论家 ,其主要诗作有《忽必烈汗》、《舫舟子咏》,评论作品有《文学传记》;同华兹华斯合著《抒情歌谣集》,开创英国文学史上浪漫主义诗歌创作的新时期。——译者

塞拉斯年纪还轻时开始寻找幸福 ,他已经中止寻找无上幸福。其次 ,伊姆拉克的记事 ,显示出为拉塞拉斯描述的世上不幸的决定性和最全面的看法 ,虽然那时他还幽居深谷之中。诗人概括地说 :“到处都有人的生活 ,常常是这样一种国家 ,在那里许多是要忍受的 ,而人们可享受的乐趣只是一丁点儿。”再则 ,伊姆拉克关于在皇家监狱的幸福话语 ,扩大了那些可怜人的数字 ,差不多包括了当地所有的常住居民。而最后一点则是 :历史通过经常提醒我们 ,添油加醋地夸张成书一般的“教益” ,虽然像那些故事一样插入的叙述 ,构成一篇传统的东方故事 ,而这却与激动人心的冒险奇遇、姣好的女子、风流韵事和具有东方人故事特征的欢乐结局截然无关。

在作品的以下三章 (第十三章至十五章)中 ,拉塞拉斯和伊姆拉克发现了从监狱逃跑的办法 ,那即利用穿过山中的隧道 ,兼有妮卡雅和她特别受宠爱的人佩库埃连接全书的主线。再加上参加聚会的一些女眷 ,约翰逊聚拢各色人等 ,其中成员代表了山谷地区的那些常住居民 :王子和公主、男女下属人员——名单一应俱全。他们很乐意离开 ,则对那里盛行的不满提供了有分量的证据。作为有显著特性的人 ,上述四种人倒也提出包括一切的生活方式 ,可供体验和评述平常的世俗世界的各种生活——智慧过人的伊姆拉克指导探索和阐述调查研究的结果 ,天真的王子当他探求虚无缥缈的幸福 ,而妮卡雅和宫女正在深入女性分内事的范围进行调查研究时 ,他则逐渐变得茫然若失 ,幻想破灭。

王子在开罗定居 ,在那里他会“领会一切人情世故” ,他对伊姆拉克警告性的恳切话语掉以轻心 ,决心审察纷繁复杂的生活情况 ,有心作为他本人抉择的参考。他开始试验两种极端而截然相反的幸福之路 ,一种是属于下的 ,另一种是属于上的 ,在这种水平上 ,人可以持久愉快。仅仅满足于肉体上的欲望 ,不能称作人的幸福 ,因为它不能满足人所固有的习性 ;另一方面 ,禁欲主义由于强调压抑人的激情 ,目的在于提高人和人之间难以达到的满足。其次 ,从城市迁移到农村 (这是分开的传统做法的另一种情况) ,拉塞拉斯及其同伴调查三种农村生活的方

式——那些人由无知的人、妒忌的牧羊人、有教养的富人和军队的隐居者——那似乎在遥远的地方给人以持久幸福的指望。像以前所调查的一些情况,对想象上农村风味的幸福形式的这些变化,通过比较和对照,一种颇有条理的处理打算给读者留下这一印象。这种通往人的愉快“处方”是无用的。王子重返开罗,他探索一系列寻找幸福的特别方案中的最后一个。然而他从天生的“哲人”处起初不可能学到满足的奥秘。早期审查的那些方案至少具有明白易懂的优点,而配合现行制度和寻找幸福的流利圆滑的劝告,甚至其中也没有一点有价值的东西。

第二十三至第二十八章包括一种不同的勘察,纵使像对幸福的特别处方进行详尽的研究而终归导致同样的结局。拉塞拉斯和妮卡雅决定调查研究“家庭生活的不宜公开显露的内心深处”。在排除了“低下”的社会地位后,在那里几乎难以找到“舒适”的心态,他们集中对“高层”和中等的社会情况作周密调查。再次还该指出,约翰逊从他自己的主张来考虑,在方法上已达尽善尽美之境地,简直不能说那是出乎偶然。王子和公主徒劳无益地在“庭园短巷”和“私人宅第”寻觅一位幸福的人以后,讨论调查研究的结果。他们的谈话由下列一话题组成,关于伴随“伟大”和个人生活而来的恶行,就这点在兄妹之间打开话匣子,他们的地位也不时变动,从一个主讲人的地位到一个听众的地位,评论和提问相交错,对改变和引导别人的讲话有用。把全书展卷快读一过,但见本书的寓意主旨凸出,阐述详尽,并有所引申。既不是高层地位的人或者中等社会地位的人,婚后生活,或者独身生活,青年时期的婚姻或晚婚,也不是有道德的行为,任何人有可能希望会发现铢两悉称的幸福。

由于对纯然为了观察的一些地区进行很好的探查,拉塞拉斯及其随行人员就成为到大金字塔^①地区旅游的十分积极的活动分子(他们意味深长地自称为“人间乐事不足的不朽业绩”),其后果导致佩库埃

① 古埃及三大金字塔,在开罗近郊的吉萨。——译者

的被绑架和妮卡雅的中心悲痛。这一绑架事件包含有句名言的令人难忘而垂之久远的儆戒,以前由妮卡雅的话语来表达,那即有德行的生活不总是幸福的生活;并且种种事情也为伊姆拉克关于道德高尚行为的“现在”和“未来”的报偿提供了评论的机会。妮卡雅悲伤心情日益加深,透露出不合乎逻辑而却出于人情的想法认为,换个地方会减少内心郁积的痛苦,以及她逐步而不可避免地回到平常的世俗世界。最后,佩库埃关于她在阿拉伯人中间冒险奇遇的一切情状的记述,除了揭穿(像伊姆拉克的自传一样)典型的东方故事“罗曼蒂克”的诸方面外,还使约翰逊能以大量充实的文学材料为他关于幸福的论题提供论据,涉及迄今尚未调查研究的范围——一位酋长及其后宫的生活(在某一方面来说,讲述婚姻的挫折,早些时候由拉塞拉斯和妮卡雅讨论过)。

在第四十章至四十三章中着迷于天体研究的天文学家的历史,以及在四十五章中那位老人的谈论,把拉塞拉斯寻觅他选择最佳生活的机会告一段落。虽然这显然是摆脱世间的不幸,但是一种知识的生活,跟他所调查的其他情况一样,不能提供持久幸福的希望。实际上,最大的不幸——失去人的理智,也可算在不幸的弊病之中;因为王子发现,锻炼智力的本身,一味沉湎于想象力来补偿现实的缺陷,最终可能会妨碍一个人享受到任何幸福。忧郁地回顾老年,对仍然乐观的拉塞拉斯(他从英气勃勃的年轻人开始调查研究)来说,他对在迟暮岁月的满足不再抱有一点坚强的信念。

在本书的最后几章中,约翰逊扩展了他论点的积极一面,即持久幸福的前景,这种美好前景以前已有妮卡雅、伊姆拉克和那位老者谈到。伊姆拉克关于“新话题”的看法,即圣安东尼修道院里修道士的生活,而是以我们现在“短暂和可能”的“情况”和“未来完善的情况”相比较而结束,在那里“将有一无危险的愉快和自由自在的安全”。一段时间以后,在地下墓穴里诗人坚决赞成灵魂是非物质性的东西——基于此,灵魂天生不灭。妮卡雅对这谈话的反应则使约翰逊的道德真谛更为显眼,使《拉塞拉斯》这样结束:“对我来说,”她说道,“爱好生活是次要

的 ,我希望从此以后只考虑到爱好永生。”因为他们三人正值青春年华 ,虽然妮卡雅、佩库埃和王子三人继续还对幸福的一些方案怀有希望 ,但是他们知道 ,他们的一些愿望不会 “实现的 ” ,因此他们决定 “要返回阿比西尼亚 ”。他们的决定既成为长期以来人类想改变生活的愿望 ,又是意味更为深长、更富劝导性的证据 ,那即在人世间寻找持久幸福是徒劳无益的。

塞缪尔·约翰逊年谱

- 1709年 塞缪尔·约翰逊 12月 15日生于斯塔福特郡的利奇菲尔德，父亲为迈克尔·约翰逊，操售书为业。母亲为萨拉。
- 1726年 就读于利奇菲尔德文法学校，“铁面无私的”约翰·亨特是该校校长。
- 1727—1728年 去伍斯特郡斯托布里奇拜访他表兄科尼利厄斯·福特，就读于斯托布里奇文法学校。
- 1728年 12月 14日进入牛津大学彭布罗克学院，为自费生。
- 1729年 离开牛津大学（时约在 1729年 12月 10日），未获学位。
- 1730年 父亲去世（1730月上旬）。
- 1731年 12月受聘为利奇菲尔德的“博斯沃思市场”文法学校的助理教员。同年 12月辞去教职。
- 1732年 他的第一本书（杰罗姆·洛博神父的《阿比西尼亚纪程》译本）年初出版 12月 12日娶伊丽莎白（“泰蒂”）·波特夫人，1733岁，系伯明翰一位纺织品商人的遗孀。
- 1733—1734年 或在利奇菲尔德附近埃戴尔开办一所寄宿学校，学生顶多有12个，其中有大卫·加里克。
- 1734年 12月 10日同加里克去伦敦，创作他的悲剧《艾琳》；深秋时节偕妻在伦敦安家。
- 1735年 12月开始为爱德华·凯夫主编《君子杂志》撰稿 1736年 12月发表长诗《伦敦——仿尤维纳利斯第三首讽刺诗篇》。
- 1737—1738年 为《君子杂志》撰述《国会辩论》；1738年 12月 15日发表《理查德·萨维奇先生生平概略》。

愿月发表《英语大词典编纂计划》,该计划提呈给切斯特菲尔德勋爵菲利普·多默·斯坦诺普。

员月怨日出版《人类欲望的虚幻》,这是尤维纳利斯第十首讽刺诗篇的“仿作”,他的一出悲剧剧本《艾琳》由大卫·加里克在特鲁利戏院演出(时在圆月远日和以后的愿天),并且在此后不久出版(圆月员远日)。

猿月 猿月 圆日至 猿月 猿日写作和出版《漫步者》(每周出版两次,总数出版 愿期,其中除有源期和另外猿期的部分文章外,其余都出自约翰逊一人之手); 猿年 猿月 愿日他妻子去世。

为《冒险家》刊物写了约 猿篇文章,每周出版两次,总数出版 愿期(从 猿年 猿月 苑日至 猿年 猿月 怨日)。

圆月初给切斯特菲尔德勋爵写出传颂后世的名信;源月 猿日出版《英语大词典》。

远月 员日发表《关于出版“莎士比亚戏剧作品集”印刷和预订办法刍议》。

编辑《懒散者》周刊,写了一系列文章共 愿篇(其中除了 愿篇外,都出于约翰逊一人手笔),发表在“一般综述栏”(时间从 猿年 源月 员日至 猿年 源月 缘日); 猿年 员月下旬他母亲去世。 猿年 源月 怨日出版《拉塞拉斯》。

同年春季国王乔治三世钦赐约翰逊每年 猿英镑年金作津贴。

缘月 员日初遇他的传记作家詹姆斯·鲍斯威尔,地点在伦敦托马斯·戴维斯所开店的“后客厅”。

与乔舒亚·雷诺兹爵士、埃德蒙·伯克、奥利弗·哥尔斯密斯和其他五人联合组建俱乐部(猿年初),遇见亨利·思雷尔和他妻子赫思特·林奇·思雷尔(猿年岁末或 猿年初); 猿年 员月 员日出版《威廉·莎士比亚戏剧集》。